

臺北市府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諮詢委員會第7屆第2次會議 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30分

會議地點：臺北市市政大樓2樓 N215會議室

會議主席：簡召集人哲宏

紀錄：羅勝全

出席人員：馮委員燕妮、王委員麗蘭、成委員之約、白委員信昌、余委員文生、蕭委員秀玲（簡組長言芳代）、黃委員寶雲、蘇委員慧雯（鄭專員宗仁代）、黃委員雯婷、許委員嘉倪、陳委員忠和（韓警務正松儒代）、林委員夢蕙（官專員碧蓮代）、江委員春慧、呂委員金儘、黃委員麗君、李委員秉真、湯委員皓宇（郭輔導員政修代）。

列席人員：民政局張科長貴華、李股長佩珊、李科員姿穎、社會局楊科員于箴、王科員旻諭、家防中心李組長恩琪、教育局支援教師李佳錫、支援教師林文仙、衛生局蔡管理員亦函、就業服務處蕭辦事員塘祺、職能發展學院蔡秘書叔真、勞動力重建處蕭課長家雯、黃課員佳淳、警察局王巡官鈞萱、陳分隊長冠宏、觀光傳播局華科員寶蓓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很榮幸擔任本會召集人，借重各位委員專業學識與工作經驗，一同研商本市新移民服務政策及措施，為新移民朋友及其家庭打造「幸福友善的臺北」。

貳、上次會議紀錄確認：

結論：紀錄確定。

參、上次及歷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列管案執行情形：

說明：詳會議資料。

案號	案由	與會者發言摘要暨結論	
10706 2502	教育局專班請持續按進度辦理。師資部分，可以與鄰近之大學院校合作，亦可延攬在地新移民，或是在臺留學生擔任志工方式招募	王委員麗蘭	1. 建議調整華語補救教學名稱。 2. 新二代參與新住民語言課程未如預期踴躍，學校可鼓勵學生選修。 3. 萬福國小印尼語開課經驗，可提供本市學校參考。
		成委員之約	1. 跨國銜轉學生教育的成效為何？與政大如何辦理合作？ 2. 建議在入境時，提供新移民父母相關資訊。
		馮委員燕妮	加強國小新住民語課程宣導，製作多語版本，周知學生家長，提升選修意願。
		黃委員寶雲	製作國小新住民語班成果花絮，在新生報到時播放宣導。

		教育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本局國教科協助宣導事宜。未來可以研擬新住民語言比賽等活動，提升學生選修意願。 2. 未來華語補救教學一詞，會研議調整名稱。 3. 有關跨國銜轉教育辦理情形，待本學年度執行後再作成果評估；政大合作方式係安排學校研究生與新移民子女進行課業輔導，下學期將延伸至國中學生。 4. 有關新住民語課程資訊已辦理多語版手冊宣導，未來規劃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以多語方式公告宣導。
		<p>結論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教育局持續精進跨國銜轉教育事宜，並且中央及地方可主動提供最新資訊。 2. 請教育局及相關機關參採委員建議，本案持續列管。 	

肆、報告事項：

第一案：臺北市政府強化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工作小組108年第4次會議工作情形概況。(報告單位：民政局)

說明：詳會議資料。

結論：洽悉備查。

第二案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強化國際移工照顧輔導措施工作小組108年度第2次會議工作情形概況。(報告單位：勞動力重建運用處)

說明：詳會議資料。

成委員之約：有關國際移工照顧輔導與終身學習亦應顧及白領勞工。

結論：洽悉備查。

第三案：臺北市新移民相關統計數據及執行情形如下：

說明：詳會議資料。

結論：洽悉備查。

第四案：本市無國籍兒少概況及本府相關服務措施辦理情形。(報告單位：社會局)

說明：詳會議資料。

成委員之約：未失聯移工所生小孩是否提供照顧措施。

馮委員燕妮：是否針對懷孕失聯移工規劃協尋機制。

王委員麗蘭：針對失聯移工孩童數是否辦理相關年度統計，並研擬相應政策。

黃委員寶雲：關愛之家非理想教養孩童處所，應儘速辦理出養或是返國手續。

白委員信昌：就本案議題，勞動局可製作宣導品並發放移工，提醒相關

規定。

社會局：

1. 對於未失聯移工所生孩童，若符合高風險狀況同樣依規定提供扶助。
2. 已協請移民署共同辦理，針對個案情形通報本局。
3. 無國籍兒少議題已納入中央定期邀集相關會議探討，從各層面來解決。
4. 本局與印尼代表處合作，加速失聯移工所生孩童驗證返回印尼；關愛之家師資及設施，已輔導其逐漸改善，提供暫時居留孩童有完善環境。

結論：基於人道關懷，應增進孩童關愛、教養措施。

第五案：有關內政部考核本府「108年度執行新住民照顧服務績效實地考核」準備事宜。

說明：詳會議資料。

民政局：針對指標項目各局處執行情形內容，請於109年1月底前提供108年完整數據資料；自評分數未達滿分項目，請相關局處再行檢視全年度辦理成果，以提升該項分數；另有關創新作為，請各局處依新移民導向提供權管業務創新作為資料，供本局彙整提報。

成委員之約：

1. 各機關可以呈現參與民眾滿意度調查結果。
2. 建議民政局所提創意作為第2、3項可合併為一項。

結論：各局處請依民政局建議提供相關資料，爭取佳績；並請民政局按考核成績辦理專案敘獎。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修訂本府「新移民照顧輔導政策及實施方案」。

說明：詳會議資料。

成委員之約：針對移工議題建議納入新移民照顧輔導政策及實施方案，以呼應考核創新作為。

黃委員雯婷：移工與新移民照顧輔導方向不同，暫不納入實施方案內容。

結論：可參採委員意見，研議是否納入移工議題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

柒、散會：下午5時